

国际关系学院 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承诺书

本人是国际关系学院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，本人已认真阅读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以及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和国际关系学院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。

本人已清楚了解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》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规定：“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”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：“盗窃、损毁、传播在保密期限内的国家教育考试试题、答案及评分参考、考生答卷、考试成绩的，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；构成犯罪的，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”

本人了解并理解国际关系学院研究生的相关规定，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 保证在报考全过程中，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填报志愿，如实、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材料。如提供虚假、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，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

果。

2. 自觉服从国际关系学院的统一安排，接受校方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
3.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、考试规则，诚信考试，不作弊。

4. 保证考试现场不录音录像，不保存和传播考试有关内容。

5. 保证考试过程不造谣、不传谣、不信谣。

承诺人签名：_____